災防週報

民國 108 年　8 月 15 日
至
民國 108 年　8 月 21 日

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

108.8.21

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週報（108 年 8 月 15 日至 108 年 8 月 21 日）

一、登革熱疫情研析及應變處置作為（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提供，本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彙整）

（一）國內登革熱疫情現況

本（108）年截至 8 月 15 日，我國共累計 384 例登革熱病例，其中 73 例為本土病例（流行趨勢如圖 1 所示），個案居住地為高雄市 51 例（三民區 37 例，前鎮區、鳳山區及左營區各 3 例，鼓山區、路竹區、旗津區、苓雅區及仁武區各 1 例）、臺南市 19 例（東區 8 例、中西區 4 例、南區及安南區各 2 例，永康區、左鎮區及新化區各 1 例）、新北市 2 例（中和區、永和區）、桃園市 1 例（中壢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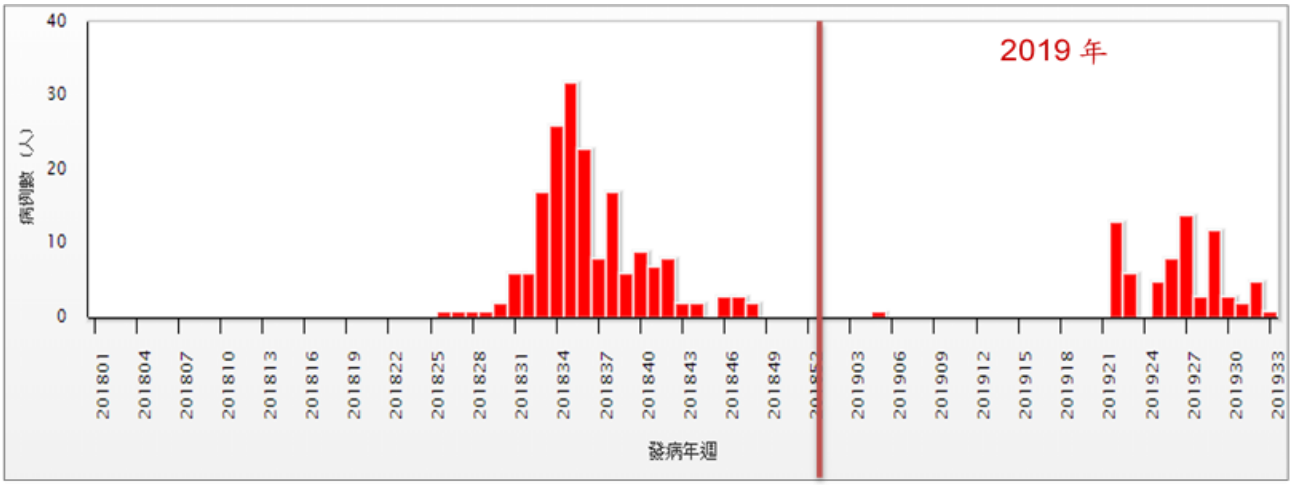

圖 1、2018-2019 年全國登革熱本土病例趨勢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另 311 例為境外移入病例（流行趨勢如圖 2 所示），近 1 個月新增個案感染地以越南、柬埔寨及菲律賓等 3 個國家較多；境外移入病例數為近 10 年同期最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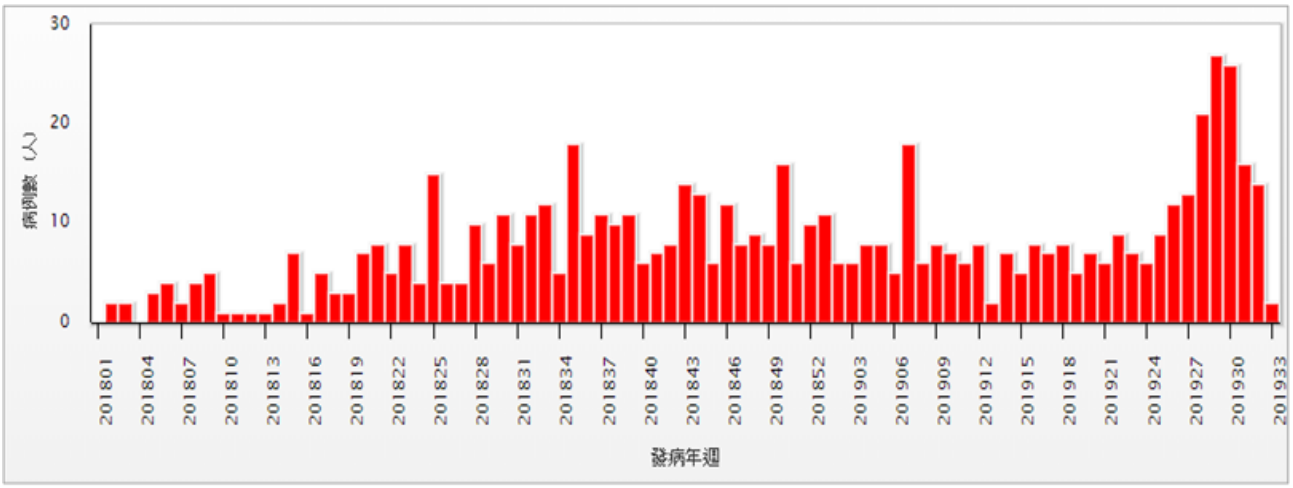

圖 2、2018-2019 年全國登革熱境外移入病例趨勢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二）國際疫情

近期鄰近我國之東南亞、南亞國家菲律賓、斯里蘭卡、寮國、馬爾地夫、越南、馬來西亞、泰國、柬埔寨、新加坡及印尼登革熱疫情處高峰或流行期，且多國病例數高於近年同期，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下稱疾管署）已將前述各國、緬甸及印度共 12 國旅遊疫情建議列為第一級注意（Watch）（如圖 3 所示）。

洲別	國家	行政區	等級	最新發佈日期
亞太	柬埔寨、印度、印尼、寮國、馬來西亞、馬爾地夫、緬甸、菲律賓、新加坡、斯里蘭卡、泰國、越南		第一級:注意(Watch)	2019/06/18

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表

分級標準	意涵	旅遊建議
第一級:注意(Watch)	提醒注意	提醒遵守當地的一般預防措施
第二級:警示(Alert)	加強預警	對當地採取加強防護
第三級:警告(Warning)	避免所有非必要旅遊	避免至當地所有非必要旅遊

圖 3、疾管署發布之登革熱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美洲地區以巴西疫情最為嚴峻，此外全球尚有孟加拉、哥倫比亞、尼加拉瓜、宏都拉斯、墨西哥、瓜地馬拉及薩爾瓦多疫情皆上升並處高峰期，且累計病例數已計有上萬例。

（三）策進作為

1.疾管署應變處置作為

（1）跨部門協調合作，增進權管場域管理

每月持續召開「行政院重要蚊媒傳染病防治聯繫會議」，協調整合登革熱防治工作之中央跨部會與地方政府聯繫溝通，並請登革熱高風險縣市政府持續加強動員，落實孳生源清除、加強高風險農（菜、果）園之管理與查核。疾管署並於 7 月 25 日函請各中央部會督導及轉知所屬落實權管房舍、空地、空屋及設備設施之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工作，另於 8 月 20 日第 40 次聯繫會議盤點改善情形及列管查核規劃。

此外，本院陳副院長其邁於 6 月 17 日成立與召開「行政院蚊媒重要傳染病防治協助地方專案小組」，並於 6 月 19 日及 7 月 5 日主持該小組第 1 次及第 2 次會議，全力支持高雄市及臺南市提報之防治經費需求，並請權管單位加強醫療通報，及早偵測潛在個案，並整合跨局處資源加強清除孳生源及管理社區環境。

（2）盤點登革熱防治整備

疾管署除提前核定登革熱高風險縣市防治計畫及經費外，亦修訂公布防治工作標準作業流程供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依循，並督導各地方政府於流行期來臨前完成蚊媒傳染病防治工作盤點與整備，協助地方政府及早啟動防治作為。另自 6 月

6 日起每週持續召開應變工作小組會議，盤點因應作為，討論加強策略。

（3）全力支援及督導地方政府強化病例群聚區塊之防治工作

持續督導已傳出病例之地方政府衛生局執行個案疫情調查及防治工作，包含加強醫療院所訪視，提醒醫師提高通報警覺性、執行高風險場所病媒蚊孳生源查核、緊急化學防治督軍及防治後成效評估，疾管署並跨區派遣資深登革熱防治人員進駐地方協助，支援人力已動員超過 800 人次（如圖 4 所示）。

圖 4、疾管署防疫人員查核病媒孳生源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4）辦理登革熱高風險農園防治示範觀摩

疾管署考量高風險農園的型態多元且管理不易，故於 6 月 21 日、6 月 24 日、7 月 31 日於臺北市、臺南市及臺中市辦理 3 場高風險農園登革熱防治示範觀摩，邀請各地方政府防疫人員共同觀摩優良農園辦理情形，總計 257 人參與，衛生福利部部長及次長均應邀出席並示範、觀摩，以作為防疫人員執行防治工作之參考（如圖 5 所示）。

圖 5、疾管署防疫人員查核病媒孳生源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5）NS1（非結構性蛋白質 1, Non-Structural protein 1, NS1）快速診斷試劑運用及推廣

於國際港埠實施流行地區入境發燒個案之 NS1 快篩及衛教，加強管控傳染風險；另推廣基層醫療院所運用 NS1 快速診斷試劑，以利及早發現病例，縮短病例隱藏期。

（6）建置全國病媒蚊風險監測地圖

將誘卵桶、誘殺桶等病媒蚊監測資料，以里別方式呈現，建置全國病媒蚊風險監測地圖，公布於疾管署全球資訊網，供民眾查詢社區及居家附近病媒蚊風險情形。

（7）疫情發布及衛教宣導

定期舉行新聞發布會，適時發布新聞稿公布最新疫情訊息，提醒民眾預防措施及配合政府防疫工作，並透過電視及廣播公益頻道播放登革熱宣導短片，藉由海報文宣、多種網路通訊軟體、社群網站及論壇等多元管道加強宣導，同時提供 24 小時免付費之 1922 防疫專線，供民眾及各界諮詢。

（8）運用實證資料增進防疫技術

疾管署於防疫期間持續與本院環境保護署及國家蚊媒傳染病防治研究中心聯繫協調，共同協助地方政府運用科學實證資料及技術落實防治工作，並於 6 月 17 日召開「登革熱疫情專家諮詢會議」，邀請本院環境保護署、高雄市政府、國家衛生研究院及傳染病防治與病媒控制領域專家學者，針對本年本土登革熱群聚疫情，提供病媒蚊控制及病例監視相關具體建議。

（9）加強衛教溝通

適時發布新聞稿及醫界通函，提醒醫療院所加強 TOCC（Travel 旅遊史、Occupation 職業史、Contact 接觸史及 Cluster 群聚史）詢問及通報警覺，並籲請民眾落實家戶內外孳生源清除，如有登革熱疑似症狀應儘速就醫並告知醫師相關活動史。

2.地方政府因應本土登革熱疫情應變處置作為

（1）應變體系啟動情形

A.高雄市：因應本土疫情，高雄市政府自 6 月 5 日起每日召開跨局處之登革熱群聚疫情防治特別小組會議，此外亦定期召開府級登革熱防治工作協調會。另各區級防治前進指揮會議則視疫情狀況調整召開。

B.臺南市：臺南市政府自 7 月 2 日起成立登革熱流行疫情二級指揮中心並每週召開 2 次應變會議，召集各局處並邀請相關中央部會參與。各區級指揮中心會議則視疫情狀況調整召開。

C.新北市及桃園市：因應本土疫情召開市府層級登革熱跨局處應變會議。

（2）依疾管署訂定之登革熱防治工作指引執行疫情防治工作

各縣市依指引啟動個案疫情調查及擴大採檢、跨局處合作執行病媒蚊孳生源清除及查核、持續強化民眾就醫警覺及醫師通報之衛教宣導活動、提升社區動員頻率，促使社區民眾配合主動進行容器減量及孳生源清除，並規劃緊急成蟲化學防治工作等，落實登革熱疫情各項防治措施。

二、108 年全國災害防救業務訪評（本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彙整）

（一）全國災害防救業務聯合訪評第 2 場次—南區聯合訪評

本次聯合訪評於 8 月 16 日假屏東農業生物科技園區舉行，由經濟部曾政務次長文生擔任帶隊官、本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吳主任武泰陪同率中央各部會委員進行評核。南區場次由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及屏東縣等地方政府接受中央聯合訪評，並由屏東縣潘縣長孟安主持（如圖 6 所示）。

圖 6、108 年全國災害防救業務南區（C 區）聯合訪評

圖片來源：本院災害防救辦公室綜整

圖 7、南區聯合訪評書面評核及觀摩交流

圖片來源：本院災害防救辦公室綜整

聯合訪評首先由屏東縣政府於該園區管理中心大禮堂進行簡報，再由各分組依序進行簡報、書面評核及觀摩交流（如圖 7 所示）。本場次參與訪評及觀摩人員總計約三百五十餘人，期能提升南部地區整體防救災工作效能。

（二）桃園市新屋區現地訪評

桃園縣政府於 8 月 15 日辦理本院 108 年災害防救業務現地訪評，本院災害防救辦公室由呂參議大慶率員赴新屋區公所訪視，桃園市政府則由消防局龍副局長榮森及新屋區公所黃主任秘書紹轅率災防相關承辦業務人員出席。

訪視人員首先至新屋社區活動中心避難收容處所，實際瞭解收容安置整備情形，並隨即提出「收容場所名稱應統一明確」、「收容能量與設施配置應有細緻規劃圖」、「盥洗設備位置及帳篷規劃人數應顧及隱私」等建議。

接續轉至區公所進行簡報，簡報內容針對該區域背景及災害特性進行說明，同時介紹公所各項災害防救工作執行情形及防災整備措施。本辦公室對於新屋區各項應變整備作為深表肯定，尤其對於該區是全國第 1 個設置區級災害防救辦公室之公

所，其配合中央政策及重視防救災工作之作為值得嘉許；雙方並針對災防體系之運作、地區計畫編修時程、演習採實地實物實景之操作及各計畫內容應考量關懷族群（身心障礙及弱勢族群）需求等議題交換意見，期以務實態度精進各項防救災作為（如圖 8 所示）。

圖 8、本院災害防救辦公室至桃園市新屋區現地訪評

圖片來源：本院災害防救辦公室綜整

（三）苗栗縣公館鄉現地訪評

苗栗縣政府於 8 月 20 日辦理本院 108 年災害防救業務現地訪評，本辦公室由王參議吉良率本辦公室同仁赴公館鄉公所訪視，鄉公所則由劉秘書昌塘率災防相關承辦業務人員出席。

本次訪視首先針對公館鄉地形及地貌之潛勢災害進行簡報說明，同時提出公所相關防災整備措施，嗣至公館老人文康中心避難收容處所，實際瞭解收容安置整備情形（如圖 9 所示）。

本辦公室肯定公館鄉公所依其災害潛勢特性規劃其整體災害防救業務，持續利用科技來精進各項防災作為，並提出「提升應變時效」、「收容安置的啟動步驟」、「宣導疏散避難場所」

以及「提供弱勢族群疏散避難資訊」等建議，請深耕團隊協助該鄉公所持續精進。

圖 9、本院災害防救辦公室至苗栗縣公館鄉現地訪評

圖片來源：本院災害防救辦公室綜整

三、地震分析

本週全臺有感地震計有 13 起（如圖 10 所示），規模大於 4.0 計有 5 起，分別為有感編號地震第 052、053、054 及 055 號等 4 起，以及震央位於澎湖縣馬公西方約 105 公里海域之小區域有感地震，規模均介於 4.4 至 4.9 之間，均屬深度均小於 20 公里以內之極淺層地震。其中以第 052 號地震影響最大，地震震央位於嘉義縣梅山，規模 4.6，深度 18.1 公里，造成臺灣中部地區普遍有感，以雲林縣草嶺、斗六、嘉義縣民雄、嘉義市、彰化縣員林等地區測得震度 4 級（如圖 11 所示）；其他有感編號地震均延續上週花蓮縣豐濱地區有感地震群向西北延伸至壽豐地區，震度局限於震央附近之小區域，其中花蓮縣磯崎最高測得震度 5 級 2 次，震度 4 級計 4 次，其他花蓮市及太魯閣震度 3 級，均無災情傳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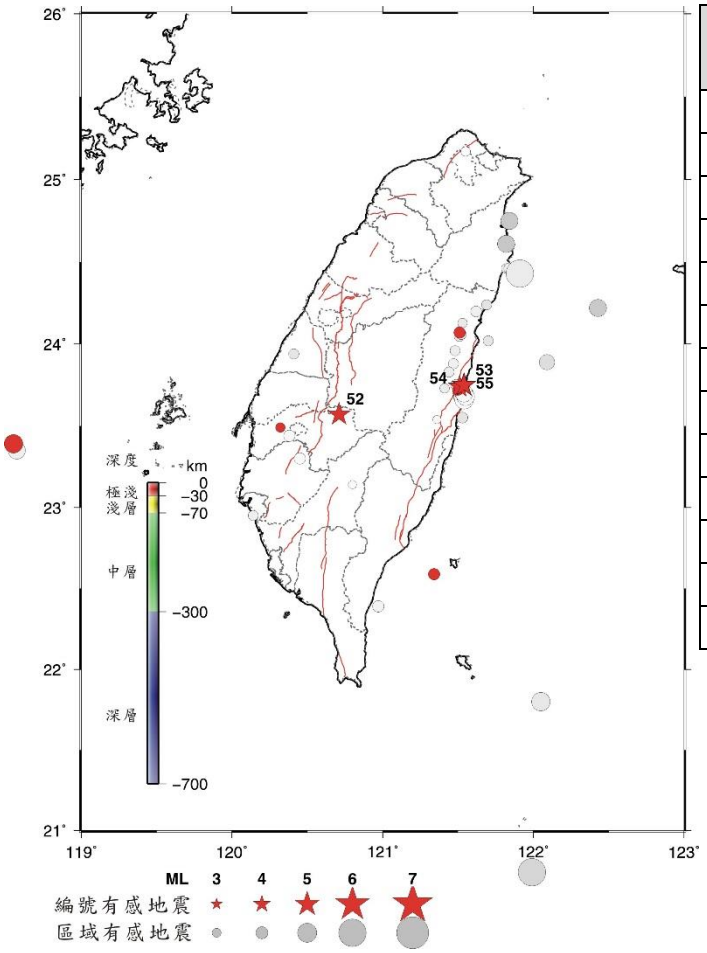

時間（臺北） 月 日分	位　　置	深度 (km)	規模 (ML)	有感 編號
08/19 07:07	臺灣東南部海域	29.9	3.9	
08/18 05:18	花蓮縣鳳林鎮	8.3	3.7	
08/18 05:12	花蓮縣壽豐鄉	5.4	3.6	
08/18 12:33	花蓮縣壽豐鄉	6.3	3.2	
08/18 12:21	花蓮縣壽豐鄉	8	3.3	
08/18 12:05	花蓮縣壽豐鄉	5	4.8	55
08/18 04:48	臺灣西部海域	7.6	4.9	
08/17 10:52	花蓮縣壽豐鄉	7.2	4.5	54
08/17 10:52	花蓮縣壽豐鄉	7.7	4.4	53
08/17 10:46	嘉義縣太保市	9.4	3.1	
08/17 11:20	花蓮縣壽豐鄉	7.4	3.3	
08/16 02:49	花蓮縣秀林鄉	19.1	3.8	
08/16 05:41	嘉義縣梅山鄉	18.1	4.6	52

圖 10、本週（108 年 8 月 15 日～21 日）臺灣有感地震分布圖（彩色符號），灰階符號為 7 月 15 日～8 月 14 日有感地震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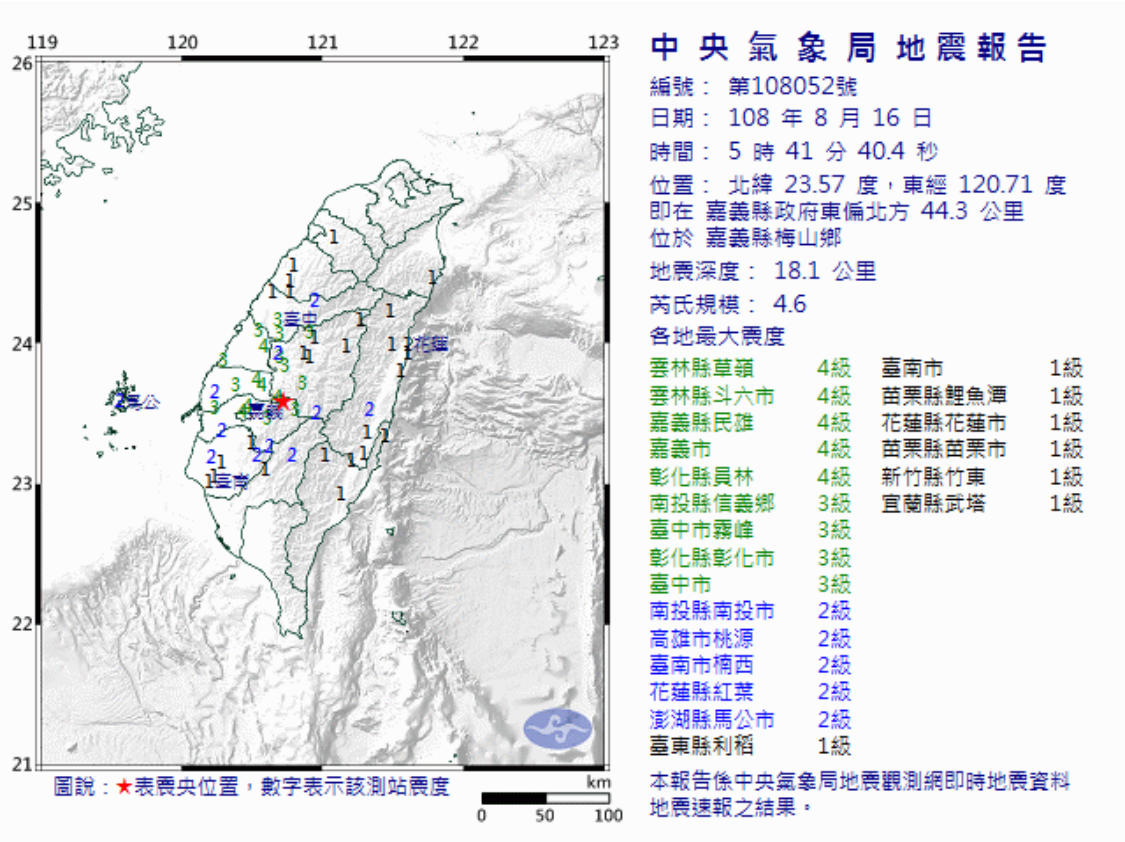

圖 11、第 052 號地震震源參數及各地震度分布。

四、本週國際重大災害彙整

車禍	**一、發生日期與地點** 8 月 18 日，烏干達 1 輛油罐車失控追撞其他車輛，隨後起火爆炸。因 19 日上午油罐車發生復燃，搜尋罹難者遺體的行動被迫暫停，等待油罐車冷卻後再繼續。 **二、災情** 造成至少 18 人死亡。
	一、發生日期與地點 8 月 19 日，1 個來自中國大陸的旅行團在寮國發生遊覽車翻覆事件，現場仍在搶救及搜救中。 **二、災情** 目前已知造成 13 死、31 傷、2 失聯。
火災	**一、發生日期與地點** 8 月 17 日，烏克蘭 1 間旅館發生火災消防人員花了將近 3 小時才撲滅火勢，估計延燒面積約 1000 平方公尺。 **二、災情** 目前已造成 8 人死亡，10 人失蹤。

資料來源：截至 108 年 8 月 21 日止，本院災害防救辦公室綜整

五、108.8.15~108.8.21 全國供水情形分析

（一）主要水庫集水區

水庫名稱	水位（公尺）	與前期水位差（公尺）	滿水位（公尺）	有效蓄水量（萬立方公尺）	蓄水量百分率（%）	與前期蓄水量差（萬立方公尺）
翡翠水庫	160.53	2.62	170.0	25266.5	75.3	130.7
新山水庫	84.75	-0.33	86.0	912.8	91.1	-18.3
石門水庫	244.49	2.48	245.0	19302.0	97.8	-68.3
曾文水庫	227.59	1.04	230.0	46513.0	91.2	799.0
南化水庫	180.31	0.28	180.0	9304.0	100.0	76.7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提供，本院災害防救辦公室綜整

（二）全國水情分析：目前全國維持供水正常，鑒於白鹿颱風預期對北部及東北部區域帶來降雨，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將視近日實際進水量適時調節水庫容量，增加蓄洪空間。（如圖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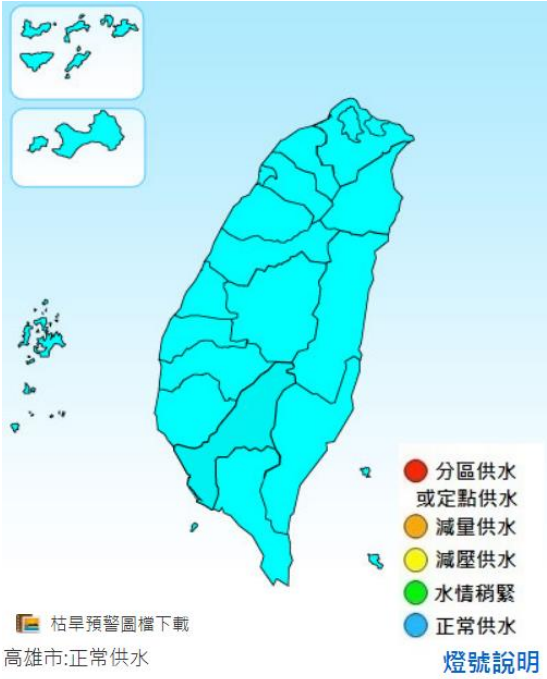

圖 12、全國水情燈號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